萍乡市武功山中等专业学校（宣风校区）2021年招聘实习指导教师公告

为优化教师队伍结构，促进我县职业教育健康快速发展，根据县人民政府《抄告单》（芦府办抄字[2019]233号）精神，萍乡市武功山中等专业学校2021年拟公开招聘职业中专实习指导教师5人(详见下表)，现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科 | 招聘人数 | 学历 | 备注 |
| 1 | 硅酸盐工艺及工业制造（电瓷）专业 | 1 | 大专及以上学历 |  |
| 2 | 幼儿保育 | 1 | 大专及以上学历 |  |
| 3 | 机械制造技术 | 1 | 大专及以上学历 |  |
| 4 | 汽车修理 | 1 | 大专及以上学历 |  |
| 5 | 电子商务 | 1 | 大专及以上学历 |  |

（根据实际情况，学科录用人数在总人数录用不变的情况下作调整）。

二、招聘范围和条件

(一)热爱和忠诚人民的教育事业，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

(二)具有招聘岗位要求及以上的学历条件。

(三)具有相应教师资格，或高级工证、相应专业技术等级证(专业课教师暂不做教师资格要求，但须在录用后2年内取得相应教师资格)。

(四)年龄在35周岁以下(1986年7月1日以后出生)，特殊专业人才放宽到40周岁以下(1981年7月1日以后出生)。

(五)身心健康，具有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六)无违法乱纪行为。

(七)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

1.芦溪县在编在职教职工；现役军人。

2.曾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有犯罪嫌疑尚未查清的以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3.入学前与具体单位签有定向、委培合同的毕业生，未经定向或委培单位同意的。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三、报名和资格审查

(一)报名。采取网上邮箱报名和集中现场报名的形式进行，应聘人员选择其中一种方式报名。

1.报名时间

（1）网上邮箱报名：2021年7月1日至7月7日

(2)现场报名：2021年7月1日至7月7日，上午8：00—11：30，下午14：00-18：00。网上邮箱报名的人员须在7月9日前到萍乡市武功山中等专业学校参加资格审查，现场报名人员报名时同时进行资格审查。（如遇特殊情况未招满，可顺延招聘1周）

2.现场报名地点

萍乡市武功山中等专业学校办公室

3.现场报名和网上报名资格审查时需提交的材料

(1)本人身份证、学历和学位证书、教师资格证书、技术等级证书等原件和复印件(2021年应届毕业生如暂未取得相应证书需提交学校出具的学历、学位证明、教师资格证申报证明、成绩单和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书》原件和复印件1份)。

(2)本人近期二寸免冠彩色照片5张。

4.注意事项

(1)报名时必须由本人如实填写《萍乡市武功山中等专业学校应聘教师信息表》，不得代报代填。

(2)每人限报一个学科，不得兼报。

(3)采取网上邮箱报名的应聘人员，登陆“芦溪县教育局政务公开<http://www.luxi.gov.cn/col/col2967/index.html?vc_xxgkarea=PX0260&number=F00010F00003F00004>或在[www.wgszz.ex1.http.80.ipv6.pingxiang.gov.cn](http://www.wgszz.ex1.http.80.ipv6.pingxiang.gov.cn/)下载《萍乡市武功山中等专业学校应聘教师信息表》后，完整、如实填写报名表，并将本人近期彩色正面免冠2寸电子照片插入到表格的照片位置。填写完毕后，须将报名表及报名应提供的材料扫描，打包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到招聘邮箱 281265218@qq.com。

(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工作贯穿于教师招聘工作的整个过程。应聘人员所有材料均需提供原件和一份复印件。应聘人员在资格审查规定时间内未提交有关材料的，视为弃权。报名工作结束后，由县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人员对所有报名人员的政治条件、身份、年龄、学历和学位、教师资格等进行严格审查。经审查合格人员方可参加教师招聘，经审查不合格人员取消报名资格。

四、面试

(一)面试形式：采取“试讲+综合素质测评（含答辩和实际操作）”的形式。

(二)面试内容：试讲以所报岗位相应教材为依据，综合素质测评主要以专业知识、业务能力、实际操作等方面为测评内容。

(三)面试成绩：按百分制计算，试讲分值占70%、综合素质占30%，成绩当场公布。

(四)面试时间：7月12日。

(五)面试地点：萍乡市武功山中等专业学校。

五、总成绩及岗位排名的确定

由县教育局、县人社局、县委编办、县纪检监察、用人学校等组成招聘教师工作组进行综合素质测评、试讲，择优招聘。总成绩均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数，尾数四舍五入。如同一学科出现总成绩相同者，采取增加面试的方式予以确定。

各招聘岗位按招聘计划数，根据考试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确定1:2参加考察、体检人员。如因某岗位无人应聘，则招聘计划进行调剂。

六、考察和体检

(一)考察。考察按照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用人标准，根据招聘岗位的要求，全面了解被考察对象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学习和工作表现、遵纪守法等方面的情况，并对考察对象是否符合规定的报考资格条件、提供的报考信息和相关材料是否真实、准确等进行复审。按照相关要求，对考察对象的档案进行严格审核。考察工作小组要实事求是，全面、客观、公正地评价被考察对象，并写出考察意见。

(二)体检。体检标准和相关要求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执行，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拟聘用人员公示前，因考察、体检不合格或放弃资格造成的空缺，从同一岗位中按总成绩依次递补。

七、公示和聘用

考察和体检均合格且应聘资格经复核合格的，确定为拟聘用人员并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报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教育局批准后，办理聘用手续。受聘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期满合格的正式聘用，不合格的解除聘用合同。

八、纪律监督

招聘坚持公开、公正和公平的原则，实行招聘范围条件、岗位、程序、考试成绩、聘用结果等“五公开”。对违反招聘规定以及被实名举报查实的工作人员和应聘人员，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处理，对招聘工作中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纳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与诚信档案库。

九、工资待遇

1.根据县人民政府《抄告单》（芦府办抄字[2019]233号）精神，不解决编制、同工同酬。

2.月工资参照在编教师标准，工资按月发放，发放时间与在编在岗教师同步。

3. 乙方依法参加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医保、失保、生育及工伤保险、缴纳住房公积金，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甲方为乙方代扣代缴（单位应缴纳部分由财政负担、个人应缴纳部分从乙方绩效工资中代扣）。

4.薪级工资按上级规定与在编在岗教师同时进行调整。

5.职称晋升按上级规定与在编在岗教师同时进行评聘。

6.绩效考核奖等上级下拨资金按上级规定与在编在岗教师同等发放。

7.班主任费等与在编教师享受同等的福利待遇。

8.学校包吃（工作日的中餐和晚餐）住。

十、其他

1.应聘人员在招聘期间要保持通讯畅通，并及时关注芦溪县教育网站和武功山中等专业学校公众号发布的相关信息。因本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聘用的，责任自负。

2.录用后签订聘任合同，录用人员5年内不得提出调动申请。

3.相关人员严格按照2019年中共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印发的《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执行。

4.联系人：

李老师15979444595     尹老师15932877924

萍乡市武功山中等专业学校

2021年6月2日

****萍乡市武功山中等专业学校应聘教师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相片 |
| 民族 |  | 籍贯 |  | 出生地址 |  |
| 入党时间 |  | 参加工作作时间 |  | 健康状况 |  |
| 专业技术职务 |  | 熟悉专业有何特长 |  |
| 学历学位 | 全日制学历教育 |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 在职学历教　育 |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 简  历 |  |  |  |  |  |  |